公司代码:603353　　公司简称:和顺石油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数173,394,000.00股,以此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34,678,800.00元(含税)。2021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7.9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和顺石油	603353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曾秋	舒来
办公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58号和顺大厦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万家丽中路二段58号和顺大厦
电话	0731-89709656	0731-89709656
电子信箱	zengqiuo@hnshuji.com	zengqiuo@hnshuji.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报告期内,成品油市场行情呈现持续攀升、高位运行的整体态势;汽油和柴油的价格均涨至近三年高位。具体从成品油价格、行业政策、供需关系和车辆保有量四方面来看,市场行情如下:

(1)　受国际地缘政治和疫情等因素的共同影响,国际原油价格快速上涨,进而导致成品油出厂价从年初起呈持续上涨且高位不降的行情,在10月底、11月初汽油和柴油均达到全年峰值。依据成品油定价机制,每十个工作日调整成品油零售价格,报告期内零售价“十六涨五跌四搁浅”,仍导致零售价格调整时间与成品油采购价格不同步,零售价格调整滞后的情况下,批零价差空间缩小。

(2)　进口原料征收消费税消息落地,且在国家严厉打击油品安全及规范市场化背景下,一方面,报告期内因前述政策的落地,直接导致了成品油出厂价的短时抬升;另一方面,消费税落地对于加油站的估值和判断将更加准确、科学,全国市场近半数待品牌化整合的加油站将被政策驱动整顿,行业整顿将助力公司零售连锁加油站的市场布局。

(3)　从供需方面来看,报告期内国际原油价格持续上涨,国内成品油出厂价格一路攀高和行业的季节性调整,造成短时的供应量有所下调,但整体趋势仍是供大于求;其中,三季度因柴油产量同比下滑且受到政策和市场心理的影响,造成短时的供不应求,价格骤涨,但随即炼厂提产供应得到缓解。报告期内成品油价格虽不断上涨,生产生活照常,成品油供需关系整体趋于平稳。

(4)　从车辆保有量来看,根据公安部统计数据,2021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206万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11.25%;截至2021年底,全国汽车保有量达3.02亿辆,其中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784万辆,占汽车总量的2.60%,在非一线城市,其占比更低。由此可见,新能源车的增长对成品油的销量影响甚微,车辆的同期增长率和既有车辆的占比仍以燃油车为绝对领先。与此同时,中国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促进联盟公布的数据显示,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国公共充电桩保有量为114.7万台,可见车桩比例6.8:1严重不足,公司正在研究和学习新能源行业,未来将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逐步参与并开展该领域的投资等市场活动。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成品油供应端仍处于买方市场,但因国际和国内突发因素的影响,导致原油价格及国内成品油价格持续上涨,造成成品油零售批发行业整体收入上涨但利润有所缩减;同时,消费税政策的落地对于规范的连锁加油站发展起到了极大的推动作用,新能源汽车对成品油零售行业的冲击甚微。

公司主营业务为加油站零售连锁经营、成品油仓储、物流配送、批发,在成品油流通领域形成完整产业链。公司是湖南省第一家获国家商务部批准取得成品油批发资质的石油企业,立足于湖南区域,面向周边省份发展。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共计64座加油站,其中正在建设中3座,对外租赁2座(长兴、易家湾加油站因历史原因租赁给中石油)。公司拥有库容为29,500立方米的湘潭油库,租赁恒阳油库9,000立方米油罐,正在建设库容90,000立方米的铜官油库,预计2022年二季度投入使用;拥有1条32公里铁路专用线使用权,配套自有的物流体系;公司的注册会员数量已超过263万,同比增长34.18%。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2,362,617,642.82	1,970,572,547.42	19.89	1,017,806,656.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64,921,522.73	1,640,152,896.44	1.51	682,267,429.32
营业收入	3,933,208,477.17	1,843,528,796.40	113.35	1,940,146,689.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1,458,626.29	170,463,081.59	-46.35	161,736,71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389,304.47	157,376,980.66	-47.01	161,226,665.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84,112.30	396,195,629.95	-120.04	145,715,747.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6	12.84	减少7.29个百分点	26.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	1.07	-50.47	0.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3	1.07	-50.47	0.93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80,547,868.02	944,198,669.14	1,221,486,603.78	1,186,983,34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006,833.97	26,987,023.17	22,881,368.31	8,524,40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0,344,601.42	24,440,722.01	22,144,456.95	6,459,51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002,151.28	-119,666,536.36	71,166,191.94	103,318,383.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639
年报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4,7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报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南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16,701,000	72,371,000	41.74	72,371,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景喜明	5,601,000	24,271,000	14.00	24,271,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赵尊铭	2,400,000	10,400,000	6.00	10,4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龙小珍	-365,535	8,931,000	5.1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滨州共创盛展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	1,500,000	6,500,000	3.75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赵璐	1,050,000	4,550,000	2.62	4,55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福证券-龙小珍-华福证券-兴会第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977,000	2,977,000	1.7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继光	540,000	0.3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蒋旭英	520,560	0.3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沐德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沐娜沐礼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516,200	0.3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湖南和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赵忠系股东景喜明之配偶、股东赵尊铭之父亲,股东赵璐之兄弟。 2、滨州共创盛展信息科技中心(有限合伙)是公司为激励员工而成立的持股平台公司,股东赵尊铭持有45.60%的出资比例。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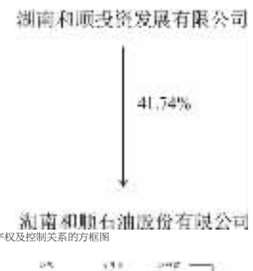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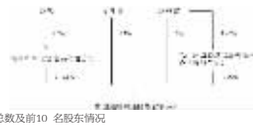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5　公司债券情况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以来,国际原油和成品油价格受多重因素的共同影响,导致原油及成品油价格变动较大,公司通过深耕终端零售市场和批发业务的双通道积极应对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压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零售业务收入179,984.6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47%;零售销量23.07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14.86%;批发业务伴随公司品牌影响力和业务覆盖、硬件配套的不断壮大得到了极大的发展,成为壳牌、中海油、省高速等一批跨国公司、央企、国企、民企等公司的供应商,公司实现批发业务收入209,985.64万元,7较上年同期增长311.46%,批发销售量34.26万吨,较上年同期增长214.76%7。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成品油零售和批发业务均实现快速增长,与此同时,公司在安全管理、打造服务体系、信息系统建设方面共同着力,为公司全面、系统的提升综合实力成为一家综合能源服务供应商而不懈努力。

(1)　加油站数量得到快速扩充,零售网点根基夯实。公司推动零售连锁加油站品牌影响力的进程不断加快,在深耕湖南市场并基本实现全省覆盖的基础上,同时省外首座加油站实现业务布局范围突破;已经具备自身经营效率、盈利能力、周转率、品牌服务等优势,公司利用快速有效的商业模式复制能力,通过新建、租赁和收并购等方式加速零售网点布局。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加油站网点29座,具体表现为2021年2月相继长沙市望城区城投公司新加油站,已完成上地交付开展项目建设工作;2021年5月公司成功竞得雷高加油站,成立全资外公司,实施零售网点扩张计划,目前已经完成土地交付,正在进行土地建设工作;2021年6月初公司租赁湖南先导能源有限公司25座加油站,深耕湖南市场并基本实现全省覆盖;2021年6月中旬广东公司租赁逢沙加油站投运,省外首座加油站实现业务布局范围突破;2021年6月底相贤长沙市望城区城投公司连江加油站,已完成上地交付开展项目建设工。

分布省份	分布城市	站点数量(座)
湖南	长沙	32
	湘潭	4
	株洲	3
	永州	1
	衡阳	6
	益阳	2
	常德	1
	娄底	8
	邵阳	1
	张家界	5
广东	佛山	1
合计		64

(2)　批发客户群体突破和吸收,实现业务规模飞跃性成长。伴随公司品牌影响力和业务覆盖、硬件配套的不断壮大,成为壳牌、中海油、省高速等一批跨国公司、央企、国企、民企等公司的供应商,并与其形成了稳定、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铜官油库即将投入运营,硬件设施的配套将助力公司批发业务的更好发展。在报告期内,市场出现柴油紧缺的情况下,公司基本保证客户供应,获得客户信赖,树立良好的企业口碑。

(3)　安全是公司命脉,安全管理全方位提升。公司安委会委、安全管理部严格遵循董事会“安全是一切管理的基础”的决策,遵循“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的原则,积极推动并参与各业务部门安全管理。9月1日《新安法》实施以来,公司依法依规严格落实企业全员岗位责任制,积极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不断完善各业务部门的安全管理制度及操作流程;持续加大安全生产投入;持续推进各岗位安全培训,考核以提升员工安全意识;全面建立“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定期进行隐患排查整改以消除安全隐患;定期进行各类应急预案演练,提升员工紧急处置能力。

(4)　打造以客户体验感为中心的管家式服务体系,公司内部建立了“安全、快捷、便利、增值”服务标准,并从品质安全、硬件配套、信息化运营、现场服务流程等方面提质,让客户感受到最舒适的管家式增值服务。重视非油互动,持续不断提高非油团队能力,选择优质供应商,降低成本,提高周转率和库存安全,确保食品安全。重视会员体系建设,从单一产品供应到服务车主生活N方面,为落地公司综合能源服务供应商的战略部署发力。

(5)　实现信息化管理能力突破,“后台大脑”快、准、精。研发基于互联网技术的信息化智慧管理平台,为准确、科学的数据处理提供快捷途径,为精准对接车主多种需求的营销能力实现突破,极大的提升了公司的运营管理效率和客户粘度。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的智慧管理系统成功对接支付宝,实现支付宝加油渠道的接入。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证券代码:603353证券简称:和顺石油公告编号:2022-007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公告格式》的规定,将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公司”或“和顺石油”)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20]271号文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38万股,每股发行价为27.79元,应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763.02万元,根据有关规定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8,685.5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84,077.4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全部到账。上述资金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30Z0035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

2021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23,360.79万元。截至2021年末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73,214.12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0,863.32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1,339.30万元,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2月31日余额合计为12,202.62万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40,774,385.53
减: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支出金额	732,141,222.11
其中:直接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403,746,623.93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资金	328,394,598.18
加:截至2021年12月31日利息收入减手续费净额	13,393,060.2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22,035,222.67

(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于每年的3月、6月、9月、12月的20日结息,次日利息到账)。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3月31日,公司已会同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铁银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5月7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湖南和顺铜官石油有限公司会同信达证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2020年5月7日,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湖南和顺物流有限公司会同信达证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上述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银行帐号	余额	备注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兴路支行	431402888013000003458	8,167.63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黄兴南路支行	43050779473600000152	113.38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010078801600001272	1,350.18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368150100100262306	2,571.43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66010078801000001270	—	已注销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芙蓉中路支行	368150100100262303	—	已注销
合计		12,202.62	

三、　2021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73,214.19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六、　保荐机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2022年4月26日,信达证券针对本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了《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经核查,信达证券认为和顺石油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和顺石油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4,077.4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360.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3,214.1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零售网点扩张储备金项目	将加油站官石油为共同实施主体	61,077.44	61,077.44	61,077.44	15,794.80	53,792.40	-7,285.04	88.07	不适用	尚未完成	不适用	否
长沙铜官油库建设项目	不适用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7,482.67	18,868.48	-1,131.52	94.34	2022年2季度	尚未完成	不适用	否
和顺智慧油联平台项目	不适用	3,000.00	3,000.00	3,000.00	83.32	553.24	-2,446.76	18.44	不适用	尚未完成	不适用	否
合计	—	84,077.44	84,077.44	84,077.44	23,360.79	73,214.12	-10,863.3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5月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资金的议案》;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0]Z03Z0703号《关于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截至2020年4月7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32,828.46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0年5月6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资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有效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1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1年5月17日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有效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2-005

湖南和顺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于2022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馨俊召集和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6、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利润分配的形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时,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和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因此,我们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　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　审议并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延期的行为系基于公司战略布局和募投项目实际开展的需要,符合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方向,有利于满足项目资金需求,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使用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及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2、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本次报告的财务数据能够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未发现有关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我们同意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对外报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13、　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上网公告附件

1、《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2021年度工作报告》

2、《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2022年4月修订)》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备查文件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2-008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0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顺石油”或“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1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2021年12月31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9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次、自律监管措施1次、纪律处分0次。

5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因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1次;1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1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1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玉寿,201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2年开始为和顺石油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华兴源创(688001.SH)、斯迪克(300806.SZ)、中泰证券(600918.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乔佳旭,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和顺石油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传艳,2006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7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科大国创(300520.SZ)、国盾量子(688027.SH)、和顺石油(603353.SH)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汪玉寿、签字注册会计师乔佳旭、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传艳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督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费用。

二、　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及预算审核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信息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其已多年执行本公司年度审计业务,为公司提供了优质服务,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恪守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确保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　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和胜任能力,具有大量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经验,过往的审计工作为公司提供了较好的服务,一直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够实事求是的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同时,公司本次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履行的审议程序充分、恰当,我们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够客观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状况;审计意见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同时,公司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2022年度的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公司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的表决结果审计并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　上网附件

1、《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

2、《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

备查文件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证券代码:603353　证券简称:和顺石油　公告编号:2022-009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利润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湖南和顺石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召开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人民币91,458,626.29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399,415,357.75元。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良好预期,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和对公司的合理回报,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1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董事会提出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一)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2.0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数173,394,000.00股,以此计算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共计人民币34,678,800.00元(含税)。2021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占本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37.92%,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二)　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